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及中國報章刊發的《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廣東證監局核准變更公司章程重要條款的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孫樹明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19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樹明先生、林治海先生、秦力先生及孫曉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尚書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及劉雪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雄先生、湯欣先生、陳家樂先生及范立夫先生。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证监局核准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召开了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在股东大会之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向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递交了核准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申请。

日前，公司收到广东证监局《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9〕30号），核准公司变更《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重要条款。

最新的公司章程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